



即時發佈

2012年9月3日

致：地產版編輯

**金朝陽集團 與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  
首度攜手合作發展位於大坑禮賢街 1 至 11 號及重士街 2 至 12 號之重建項目**



【2012年9月3日】金朝陽集團有限公司（「集團」股份代號：0878）正式宣佈，於2012年8月31日與恒基兆業正式簽訂聯合發展合約，若成功統一大坑禮賢街1至11號及重士街2至12號之100%業權，將首度攜手合作發展有關重建項目。

金朝陽集團與恒基兆業聯手提出強制拍賣申請，以統一位於大坑禮賢街1至11號及重士街2至12號重建項目之所有業權，地盤面積約為6,530平方呎，現為一幢6層高舊樓，屬於「住宅（甲一類）」用途，可建地積比率最高可達約10倍，樓面面積可達約65,000平方呎，預計重建後，為一幢37層高分層住宅連會所。



若成功統一所有業權，項目將為集團首次與恒基兆業合作發展極具代表性的住宅物業，級數不但媲美本集團同區的精品豪宅項目「尚巒」，同時配合集團於區內發展的另一全新豪華住宅項目書館街 18 至 21 號，不但有助帶動整個大坑區發展，並進一步釋放龐大的升值潛力。隨著港島供應越趨罕見，加上區內潛在不少實力買家及投資者，故此，集團對禮賢街及重士街之重建項目發展有十足信心，相信物業落成後，必定成為市場的全新焦點。

展望未來，集團將繼續以地產發展商身份參與舊區重建，為活化舊區作出貢獻，同時進一步拓展集團利潤及發展空間，並積極於港島以至其他核心地區選取升值潛力較高的地盤作自行發展，於增加集團土地儲備同時，將因應市場需求而作出適當部署，為集團帶來更豐厚的盈利。

### **有關金朝陽集團有限公司**

金朝陽集團有限公司於一九七八年成立，並於一九九七年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集團為一間與房地產行業相關多元化業務企業，主要從事物業合併、物業租賃及管理、地產發展以及興建國內城市基礎設施業務。

~完~

發稿：金朝陽集團有限公司

代行：JOYOUS Communications

**傳媒查詢：**

**JOYOUS Communications**

黃麗文

電話：2560 8520

電郵：fionawong@joyoushk.com

**金朝陽集團有限公司**

楊詠娟

電話：2916 2876

電郵：candy.yeung@soundwill.com.hk